

# 金圣叹评传(下)

吴正岚 著

中 国 思 想 家 评 传 丛 书

匡亚明 主编



一日問衍兄云一人發真<sub>諸</sub>元十方虛空應時銷殞  
兄子此處須得穩貼地始得衍云日來心中正疑  
天不肯留地不許歸培則化生<sub>一</sub>年後<sub>一</sub>開成短

時代叢書別集卷三十五  
汝等諸人切不可出一語去讚維摩居士默然無言  
藏板

南京大学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金圣叹评传/吴正岚著. —南京:南京大学出版社,  
2011. 4

(中国思想家评传丛书/匡亚明主编)

ISBN 978 - 7 - 305 - 06058 - 8

I. 金… II. 吴… III. 金圣叹(1608 ~ 1661)-评传  
IV. K825. 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083359 号

中国思想家评传丛书

(典藏版)

**金圣叹评传**

吴正岚 著

---

南京大学出版社 出版

(南京大学校内 邮政编码:210093)

安徽省儒林图书有限公司 发行

网址:[www.rulin.com.cn](http://www.rulin.com.cn)

三河市华新科达彩色印务有限公司 印刷

开本 660 × 960 1/16 印张 34.5 字数 388 千

2011 年 4 月第 1 版 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305 - 06058 - 8

---

定价:69.00 元(上、下)

# 中国思想家评传丛书

名誉顾问 陆定一 谷 牧 李铁映 陈焕友

## 《中国思想家评传丛书》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 王霞林

组 员 任彦申 王国生 王斌泰 石启忠

韩星臣 洪银兴 冯致光

学术顾问 (按姓氏笔画为序)

丁光训 丁莹如 王元化 王朝闻

冯友兰 曲钦岳 任继愈 刘导生

刘海粟 安子介 孙家正

杜维明(美国) 杨向奎 苏步青

李 侃 吴 泽 何东昌 张岱年

陈 沂 罗竹风 赵朴初 施觉怀

钱临照 徐福基 袁相碗

席 文(美国) 唐敖庆 黄辛白

蒋迪安 程千帆 谭其骧 滕 藤

戴安邦 魏荣爵

主 编 匡亚明

终审小组 茅家琦 周勋初 林德宏

副 主 编 (按姓氏笔画为序)

卞孝萱 左 健 巩本栋 茅家琦

周 宪 周勋初 林德宏 洪修平

蒋广学(常务) 潘富恩

## 第三章 金圣叹的小说理论

对于金圣叹的《水浒传》评点与小说理论,以往的研究主要是在现代文艺理论的视野下加以考察,本书则着重从金圣叹的评点文本出发,分析金圣叹的小说理论与古代审美传统、文章作法之间的渊源关系,在以下几方面提出了自己的看法:一,论金圣叹“腰斩水浒”。在回顾、反思以往的相关研究的基础上,本书以金圣叹的评点文本为依据,从《水浒传》评点的三大命题之间的逻辑关系的角度,剖析了金圣叹“腰斩水浒”的动机。二,金圣叹的人物个性论。本书通过追溯人物个性论的发展源流,揭示出金圣叹将人物个性论推向成熟的原因在于他进一步摆脱了传统类型论的道德色彩,从而细致分析出人物个性中的非伦理因素。三,金圣叹的叙事角度理论。以往的研究侧重于诠释金圣叹的叙事视角说与西方叙事理论的相通之处,本文则在分析金圣叹叙事视角说的内涵、审美意义的前提下,考察其叙事角度观念与西方叙事学的分歧。四,金圣叹的“正笔”与“闲笔”辨。本书拟从古文文法对小说理论影响的角度,分析金圣叹“正笔”与“闲笔”之分的复杂内涵。

## 第一节 “腰斩水浒”说的反思

从上个世纪以来,有关金圣叹的《水浒传》评点的研究一直是金圣叹研究中的热点问题,而金圣叹“腰斩水浒”可谓是热点中的热点。本节拟对有关“腰斩水浒”的研究稍作回顾,并试图以金圣叹的评点文本为依据,从《水浒传》评点的三大命题之间的逻辑关系的角度,剖析金圣叹“腰斩水浒”的动机。

### 一、对“腰斩水浒”说的回顾与反思

对于金圣叹是否腰斩水浒以及如何腰斩水浒,从上个世纪 20 年代迄今,学界一直聚讼纷纭。1920 年,胡适《水浒传考证》主张明中叶弘治正德时代确有七十回本,圣叹没有假托古本;1923 年鲁迅《中国小说史略》反对此说,指出金本乃腰斩百回本而成,俞平伯《论〈水浒传〉七十回古本之有无》也指出“惊恶梦仅见于七十回本,未见于其他明刊本”;<sup>①</sup>1929 年 6 月胡适《百二十回本〈忠义水浒传〉序》承认自己假定明中叶有七十回本的错误,同年七月郑振铎《〈水浒传〉的演化》进一步肯定了金圣叹古本为假托。<sup>②</sup> 后来学术界达成的基本共识为:《水浒》是金圣叹根据一百二十回袁无涯本《水浒传》改编而成的,他把袁本第一回改为楔子,又删去了后 49 回,修改了回末的誓词,此外还对很多细节进行了改写。但是,对于腰斩

① 《小说月报》第 19 卷 4 号。

② 《郑振铎文集》,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说的质疑并未完全平息，其中比较具有代表性的为：上世纪80年代罗尔纲《金圣叹〈贯华堂水浒传〉的问题》<sup>①</sup>认为，王圻《稗史汇编》卷一百三“院本”条记载的《水浒传》止于“从梦里收拾一场怪诞”，又徐复祚《三家村老委谈》“宋江”条有“征辽，征腊，后人增入，不尽君美笔也”的说法，因此他认为罗贯中《水浒传》原本只有七十回，但金圣叹所据并非此古本，他是在了解到七十回古本的大致情形的前提下，将百二十回本改为贯华堂本，施耐庵《自序》和“惊恶梦”一段都是金氏伪作，其他部分也多有改动。1998年周岭《金圣叹腰斩〈水浒传〉说质疑》认为嘉靖时郭勋刻百回本《水浒传》之后，便出现了七十回本。<sup>②</sup>这篇论文一度激起了争论“腰斩水浒”问题的又一轮热潮，王齐洲《金圣叹腰斩〈水浒传〉无可怀疑》<sup>③</sup>、张国光《鲁迅等定谳的金圣叹“腰斩”〈水浒〉一案不能翻》<sup>④</sup>等文皆对周说予以反驳。

笔者认为，在没有发现新材料的情况下，金氏是否腰斩《水浒》问题的研究是很难真正深入的。通过回顾以往的研究，我们可以形成以下两点认识：一方面，“腰斩水浒”说的正方与反方都有一定证据，但正方的说服力较强。正方既有版本依据又有旁证。其一，从版本角度来说，金本《水浒》文字与百二十回本之前七十回大致相同。鲁迅先生指出现存《水浒传》六种，其主要者为四：一为一百十五回本《忠义水浒传》，

① 《文史》第十五辑。

② 《文学评论》1998年第1期。

③ 《江汉论坛》1998年第8期。

④ 《湖北大学学报》2001年第1期。



明崇祯末与《三国演义》合刻为《英雄谱》，一百二十四回之《水浒传》，与此类似；二为一百回本《忠义水浒传》，描写较前一种细致；三为一百二十回本《忠义水浒全书》，四为七十回本《水浒传》即金圣叹本。鲁迅先生认为金氏所据为百回本，后来学者们经过仔细的文字对勘，得出了金氏七十回本更接近于百二十回本的观点。又前引王齐洲文认为，根据小说艺术发展的规律，删去了骈语的金本应当比保留了这些成分的百二十回本晚出，因此是金本腰斩了百二十回本而成，而不可能是百二十回本增添七十回本而成。其二，与金圣叹同时的周亮工《因树屋书影》卷一称“近金圣叹自七十回之后，断为罗所续，因极口诋罗，复伪为施序于前，此书遂为施有矣”，揭示金氏伪作施序且腰斩水浒。其三，金本《水浒》的结尾“惊恶梦”，不见于其他明本，当为金氏伪造。

腰斩《水浒》说的反方主要依据王圻《稗史汇编》卷一百三“院本”条：“今读罗《水浒传》，从空中放出许多罡煞，又从梦里收拾一场怪诞；其与王实甫《西厢记》始以蒲东遭会，终以草桥扬灵，是二梦语，殆同机局。”但这一材料对《水浒传》结局的叙述稍显模糊，“从梦里收拾一场怪诞”云云，也可以理解为百回本《水浒传》的结尾“宋徽宗梦游梁山泊”，未必一定是指金本《水浒》结尾的“梁山泊英雄惊恶梦”。因此相比较而言，反对腰斩《水浒》一方的证据较少且不够坚实。

另一方面，“腰斩《水浒》”说的正方也并非无懈可击，由反方的批驳可以看出，与金圣叹同时、直接指出金氏腰斩《水浒》者，仅周亮工一人而已；伪作施序和“惊恶梦”也只是说明了金氏伪托古本的可能性；此外，周岭“金本不等于金本的底本，金本晚于袁本，也不等于金本的底本晚于袁本”之说，也颇值得



重视。总之，在没有找到更多的证据之前，尤其是在发现七十回古本之前，对于金氏是否腰斩水浒的问题，只能暂时依从论据较强的腰斩水浒说，同时也应清醒认识到此说并非定论。

## 二、腰斩《水浒》的动机

“金氏腰斩《水浒》的动机”更准确的表述应当是金氏反对《水浒》大聚义之后部分的动机，金氏称这一部分为“续《水浒》”。在《水浒》评点中，反续《水浒》是金氏反复申说的核心观点之一。因此，不管金圣叹是否腰斩过《水浒》，他反对《水浒》后部是千真万确的，他反对“续《水浒》”的动机也就是一个客观存在的问题。以往主张腰斩《水浒》说的学者，对金氏腰斩《水浒》的动机有以下几种看法：（一）胡适认为金氏腰斩《水浒》是由于痛恨强盗、反对招安，<sup>①</sup>郑振铎《水浒传的演化》持类似观点。（二）张国光《两种〈水浒〉，两个宋江》主张，金圣叹腰斩《水浒》，是为了消除百二十回本的投降主义毒素，将其改造为七十回本的武装斗争到底的红线。改造宋江形象，则是为了塑造一位彻底背叛了封建统治阶级的坚强的革命领袖。<sup>②</sup>翁柏年《对“双两说”之我见》赞同此说。<sup>③</sup>（三）围绕张国光此论，傅隆基、殷杰、张化男等人都提出了反对意见，认为原百二十回本在思想倾向的进步性、宋江形象的悲剧性方面与金本并无本质差别，只不过金本竭力反对《水浒》有忠义，突

① 《百二十回本〈忠义水浒传〉序》。

② 《武汉师范学院学报》1979年第1期。

③ 《水浒争鸣》第三辑，第336~344页，长江文艺出版社1984年版。



出了“乱自上作”的主题，同时，由于金圣叹对农民起义领袖的偏见和曲解，他夸大了宋江形象中“奸诈”的一面。<sup>①</sup>（四）陈洪认为应从思想与艺术两方面分析腰斩《水浒》的意义。在艺术方面，以梦结尾是金圣叹追求文学作品的虚幻色彩的尝试；就思想而言，腰斩《水浒》和独恶宋江，既是为了掩盖作品“海盗”的倾向，也反映了金圣叹不能突破封建纲常的矛盾心态。此外，“独恶宋江”折射了金圣叹自命不凡、炫耀自身才智的心理。<sup>②</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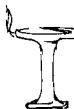
对于这一歧见纷出的问题，笔者认为，在区分学术争鸣中的主观性问题与客观性问题的基础上，应尽量避免先入为主的思维方式，尊重金圣叹的评点文本本身。其一，金圣叹腰斩《水浒》、独恶宋江的原因和得失是两个性质不同的问题，前者是属于揭示历史真相的、客观性较强的问题，后者是令人评价历史的、主观性较强的问题。对于主观性问题的言人人殊，我们不必追究其是非，而金圣叹腰斩《水浒》的原因等客观性问题，才是本书所要考察的对象。

其二，避免非此即彼的思维方式。对于文学作品本身和作家、评点家的文学活动来说，内容的模糊性、多义性甚至矛盾性是其固有的特点，<sup>③</sup>另一方面，很多命题本身看似相互矛盾，实际上是并行不悖的。因此，试图以一种简单明了的思维

<sup>①</sup> 参见傅隆基《评“两种〈水浒〉，两个宋江”说》（《水浒争鸣》第三辑，第284～301页）、殷杰《“两种〈水浒〉，两个宋江”说质疑》（《水浒争鸣》第三辑，第321～329页）、张化男《一种〈水浒〉，一个宋江》（《水浒争鸣》第三辑，第330～335页）。

<sup>②</sup> 参见陈洪《金圣叹传论》第63～88页。

<sup>③</sup> 参见徐朔方《金圣叹年谱·引论》。



方式来揭示文学现象的本质，并断然否定其他可能性的做法是不合适的。比如，认为金本和原本分别代表了斗争到底路线和投降主义路线的说法，就似乎包含了《水浒》的旨趣不是斗争到底就是投降主义的理论预设。又如，有的研究者根据金圣叹评点中赞扬宋江机智的文字，就推断金氏是在正面歌颂坚定的革命派宋江。其实，这又是以非批评即赞颂的思维方式误解了金氏。金氏对宋江的态度是着重批判其伪忠义，兼带赞赏其才能。他不止一次地赞叹宋江的机变、气势，如“宋江权术如此，读之真乃可爱”<sup>①</sup>，“真乃人中俊杰，写得矫健可爱”<sup>②</sup>，但这并不意味着金氏总体上是肯定宋江的。第五十七回总评说得很清楚：“宋江有过人之才，是即诚然；若言其有忠义之心，心心图报朝廷，此实万万不然之事也！”<sup>③</sup>足见金圣叹对宋江才能气魄的颂美，并不能改变他揭示宋江伪忠伪孝的主要意图。

又如，有的学者认为金圣叹同情宋江等水浒英雄的被逼上梁山即“乃有迫之入水泊者”，因而金氏支持水浒英雄斗争到底。其实，金圣叹不止一次地说明了他对水浒起义既承认乱自上作而抱有同情，又指斥其触犯纲常之罪。他在《宋史断》中提出了评判宋江起义的两重标准：天子之恩和君子之法。何谓天子之恩呢？他说：

赦罪者，天子之大恩，……宋江掠京东诸郡，其

① 第十七回夹批，《全集》(一)第274页。

② 第十七回夹批，《全集》(一)第275页。

③ 《全集》(二)第344页。



罪应死，此书“降”而不书“诛”，则是当时已赦之也。盖盗之初，非生而为盗也。父兄失教于前，饥寒驱迫于后，而其才与其力，又不堪以郁郁让人，于是无端入草，一啸群聚，始而夺货，既而称兵，皆有之也。然其实谁致之失教，谁致之饥寒，谁致之有才与力而不得自见？“万方有罪，罪在朕躬”，成汤所云，不其然乎？孰非赏之亦不窃者？而上既陷之，上又刑之，仁人在位，而罔民可为，即岂称代天牧民之意哉！故夫降之而不诛，为天子之大恩，处盗之善法也。<sup>①</sup>

这就承认了宋江起义是官逼民反的结果，因而是可以赦罪、值得同情的；另一方面，君子之法则以劝善惩恶为职责，故必须对宋江等人的叛逆大加挞伐：

定罪者，君子之大法。……若在君子，则又必不可不大正其罪，而书之曰盗者。君子非不知盗之初，非生而为盗，与夫既赦以后之乐与更始，亦不复为盗也。……君子之职，在教万民；教万民者，爱民之心，惟一朝一夕，必谨履霜为冰之惧。……宋江虽降而必书曰盗，此《春秋》谨严之志，所以昭往戒、防未然、正人心、辅王化也。<sup>②</sup>

这是说，君子虽然承认宋江起义是乱自上作所致，但从政治教

<sup>①</sup> 《全集》(一)第13页。

<sup>②</sup> 《全集》(一)第13~14页。



化的角度来说,又不能不指斥其为盗之罪。又第十四回夹批云:“今小五只有胸前一搭花绣,盖寓言胸中有一段垒块,故发而为《水浒》一书也。虽然‘为子不见亲过,为臣不见君过’,人而至于胸中有一段垒块,吾甚畏夫难乎为其君父也。”<sup>①</sup>这也是表明了即使不得已入草为盗,也还是触犯君父的观点。因此,认为金圣叹要么支持农民起义,要么痛恨农民起义的思维方式,不符合金氏评点《水浒》的实际意图。

其三,应慎用“明褒暗贬”、“劝百而讽一”之类的思维方式。有的学者在论证某一观点时,所提供的论据却是与其观点完全相反的文本,其理由是中国文学素有明褒暗贬、劝百而讽一的传统。这样的思维方式固然有文学传统的依据,但如果过于随意地应用,则有可能影响结论的可靠性。比如,有的学者认为金圣叹揭露宋江不忠于晁盖的文字是小骂大帮忙,又如有的学者主张金圣叹的伪作“惊噩梦”和独恶宋江都是为了掩饰自己同情、激赏梁山好汉的立场。这些论述可说是提出了解决“腰斩水浒”等问题的一种途径,但如果缺少直接证据的配合,则只能算是一种推测。

本书试图以一种比较小心的、但也可能是简单化了的路径来分析金圣叹“腰斩《水浒》”与“独恶宋江”的原因。其一,笔者尽量以金圣叹本人对这一问题的阐述为依据,而暂不考虑他言不由衷、明褒暗贬等可能性。其二,本书拟将金圣叹的腰斩《水浒》与独恶宋江、反对“忠义《水浒》”等问题联系起来加以考察,并由此窥探金批《水浒》的主要思想旨趣。金圣叹在《水浒》评点中着力阐述的“独恶宋江”、反“忠义《水浒》”、反

① 《全集》(一)第227页。



续《水浒》等三大命题，都是以揭示宋江伪忠义为旨归的。

### 1. 独恶宋江

《读第五才子书法》称：“《水浒传》有大段正经处，只是把宋江深恶痛绝，使人见之，真有犬彘不食之恨。从来人却是不晓得”，又说“《水浒传》独恶宋江，亦是歼厥渠魁之意，其余便饶恕了。”<sup>①</sup>《水浒》（实际上是金氏）独恶宋江的原因何在呢？其一是权诈。在《水浒传》中，凡是宋江出现的章节，金圣叹无不加以“权诈”、“权术”之类的评语，尤其是第十七回、第三十五至三十七回、四十一至四十二回、五十至五十一回、五十七回、五十九回、六十一回、六十四回、六十六至六十八回、七十回等十回中，金圣叹在回前总评和夹批中，几乎是以全力揭示宋江的狡狯权诈。在金圣叹看来，权诈的实质就是伪忠义。比如，第六十六回夹批称：“大书吴用纯以欺诈待人，全无忠义之心，与宋江正是一流人也。”<sup>②</sup>可见欺诈意味着“无忠义”。又第四十九回夹批“写宋江内小人而外君子，真是笔笔如镜”<sup>③</sup>，同样揭示了宋江人格的这一特征。类似的说法还有“作者正深写宋江权诈，乃至忍于欺其至亲，而自来读者皆叹宋江忠孝，真不善读书人也”<sup>④</sup>，权诈等于不忠义的观念，表明了金圣叹首先痛恨宋江不真诚，其次则驳斥其无忠义。也可以说，金圣叹所谓“忠义”实际上包括了真诚和忠义两层含义。

其二，金圣叹“独恶宋江”，还表现为全力攻击宋江之虚

<sup>①</sup> 《全集》(一)第17页。

<sup>②</sup> 《全集》(二)第472页。

<sup>③</sup> 《全集》(二)第238页。

<sup>④</sup> 第三十五回夹批，《全集》(二)第17页。



伪,而不涉及其是否忠义。如第十八回夹批云:“晁盖只是直,宋江只是曲,此晁宋之别也”,<sup>①</sup>又第四十回总评云:“一路写宋江使权诈处,必紧接李逵粗言直叫,此又是画家所谓反衬法。读者但见李逵粗直,便知宋江权诈,则庶几得之矣”,<sup>②</sup>他认为晁盖李逵等人的直率都反衬出宋江的虚伪,而“自刎之假,不如夺刀之真,然真者终为小卒,假者终为大王。世事如此,何可胜叹”<sup>③</sup>之感慨,则将批判的锋芒直接指向了宋江的矫情。

其三,金氏还花费大量笔墨论述了宋江于奸诈之外的、无关乎真伪的不忠不义。比如,宋江私放晁盖。第十七回总评曰:“自吾观之,宋江之罪之浮于群盗也,吟反诗为小,而放晁盖为大。……宋江而诚忠义,是必不放晁盖者也。宋江而放晁盖,是必不能忠义者也。”<sup>④</sup>私放晁盖是判宋江为盗魁的重要依据。又如,宋江倡众落草。第三十四回夹批曰:“今日众人既属宋江倡率,前日晁盖又属宋江私放,以深表宋江为贼之首,罪之魁也。”<sup>⑤</sup>还有,“此篇抗拒王师,罪在不赦,特书尽出

① 《全集》(一)第292页。

② 《全集》(二)第91页。

③ 第三十五回夹批,《全集》(二)第20页。又金氏批点痛斥宋江“假”、“不真”的文字还有第三十五回夹批,《全集》(二)第20页;第三十五回夹批,《全集》(二)第21页;第三十六回总评,《全集》(二)第30页;第三十六回夹批,《全集》(二)第41页;第四十一回夹批,《全集》(二)第121页;第四十二回夹批,《全集》(二)第127页;第五十回夹批,《全集》(二)第253页;第五十六回夹批,《全集》(二)第335页。

④ 《全集》(一)第269页。

⑤ 《全集》(二)第3页。



宋江之谋，所以深著其恶也”<sup>①</sup>，认为出谋抗拒王师更是宋江的不赦之罪。在第五十七回总评中，金圣叹论述了宋江不忠不义的十大罪状，上述三点是十大罪状的主要内容。这十大罪状的实质是违背忠君孝父的纲常伦理，基本上无关乎真诚虚伪之辨。金氏还一再指出私放晁盖等反叛朝廷的罪状，是宋江之罪浮于其他水浒英雄的原因，可见，在“独恶宋江”论中，痛骂宋江的不忠不义是与指斥其权诈同样重要的成分。

以往人们在分析独恶宋江论时，往往认为其实质是金圣叹崇尚率性任情，痛恨宋江的言不由衷。<sup>②</sup>以上分析表明，金圣叹的反对宋江虚伪和指斥宋江不忠不义是其“独恶宋江”论的相互联系、不可或缺的两方面，只不过前者居于主导地位而已。

## 2. 反“忠义《水浒》”

反对“忠义水浒”说，也是从驳斥宋江之伪忠义出发的。正因为宋江内心背弃忠义而表面上侈谈忠义，“忠义水浒”才会成为一个不得不辩的问题。在金圣叹之前，誉宋江等人为忠义水浒的观点，可以李贽之说为代表：“……则谓水浒之众，皆大力大贤有忠有义之人可也。然未有忠义如宋公明者也。……独宋公明者，身居水浒之中，心在朝廷之上，一意招安，专图报国，卒至于犯大难，成大功，服毒自缢，同死而不辞，则忠义之烈也，真足以服一百单八人者之心，故能结义梁山，为一百单八人之主。”<sup>③</sup>在金圣叹的时代，“忠义水浒”之论影

① 第五十六回夹批，《全集》(二)第332页。

② 参见贺亚先、童力群《金圣叹独恶宋江论》，《黄冈师专学报》1999年第2期。

③ 《忠义水浒传序》，《焚书》卷三。



响极大，因此金圣叹在《水浒·序二》中就将“以忠义序《水浒》”视为一个重要命题加以批驳，指出其后果是使后世之人仿效宋江之尤：“然则几乎其不胥天下后世之人，而惟宋江等一百八人，以为高山景行，其心向往者哉！”可见反“忠义水浒”是金圣叹评点《水浒传》的核心意图之一。金氏还指出施耐庵作《水浒》的本意是“备书其外之权诈，备书其内之凶恶，所以诛前人既死之心者，所以防后人未然之心也”<sup>①</sup>，然而世人却不识施耐庵批判伪忠义的本意，误以忠义誉《水浒》，这就说明金氏反“忠义水浒”与揭露伪忠义、提倡真忠义的伦理思想密切相关。

在反“忠义水浒”这一层面，金圣叹着力揭示了世人误许宋江忠义的种种原因：

其一，被宋江口中好语骗过。第五十七回总评曰：

村学先生团泥作腹，镂炭为眼，读《水浒传》，见宋江口中有许多好语，便遽然以‘忠义’两字过许老贼，甚或弁其书端，定为题目。此决不得不与之辩。  
辩曰：宋江有过人之才，是即诚然，若言其有忠义之心，心心图报朝廷，此实万万不然之事也。<sup>②</sup>

村学先生之所以谬许宋江忠义，乃因被宋江“口中好语骗过”，未能认清其犯上作乱的本来面目。这一说法还提示了金圣叹“独恶宋江”与反“忠义水浒”之间的逻辑联系。宋江之口中好

① 《全集》(一)第8页。

② 《全集》(二)第344页。



语,可以孝父为例。第三十五回有“宋江道‘父亲休烦恼,官司见了,到是有幸,明日孩儿躲在江湖上,撞了一班儿杀人放火的弟兄们,打在网里,如何能够见父亲面’”一段,对此,金圣叹痛斥其伪道:“于清风山收罗花荣、秦明、黄信、吕方、郭盛及燕顺等三人,纷纷入水泊者,复是何人?方得死父嫌转,便将生死热瞒。作者正深写宋江权诈,乃至忍于欺其至亲,而自来读者皆叹宋江忠孝,真不善读书人也!”<sup>①</sup>这是说,宋江明明曾收罗花荣等数人入水泊,却对父亲谎称幸而远离了“杀人放火的弟兄们”,自来读者竟然未能识破其言行不一,宋江“忠孝”说实乃大谬。类似的分析还见于第三十四回夹批。<sup>②</sup>金圣叹对宋江之谈忠谈孝是如此深恶痛绝,不仅在评点中多次厉言指斥,<sup>③</sup>甚而至于提出了口说之孝为强盗的偏激之论:“孝顺不在口说,孝顺亦不在人前,凡属口说,及在人前者,皆强盗,非孝顺也”,<sup>④</sup>凡此都折射出他揭开宋江伪忠义之真面目的迫切心情。

其二,读者“不知作史笔法”。金圣叹认为《水浒》作者刻画宋江伪忠义的方法之一是寓褒贬于笔墨之外,读者往往因不识皮里阳秋之法而误以宋江为忠义。比如,对于第五十三

<sup>①</sup> 《全集》(二)第17页。

<sup>②</sup> 《全集》(二)第14页。

<sup>③</sup> 如“看他处处自说孝义,真是丑极。纯孝不在口说,以口说求得孝子之名,甚矣宋江衣钵之满天下也”(第三十五回夹批,《全集》(二)第26页),“此口说之孝所以为强盗之孝,而作者特借宋江以活画之”(第四十一回总评,《全集》(二)第109~110页),“所以深明谈忠谈孝之人,其胸中全无心肝,为稗史之梼杌也”(四十三回夹批,《全集》(二)第146页),“笑宋江传中,越说得真切,越哭得悲痛,越显其忤逆不肖”(五十回总评,《全集》(二)第242页)。

<sup>④</sup> 第四十一回夹批,《全集》(二)第120页。

